浙江省余姚市北滨江路 777 号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平安 PING AN OF CHINA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八卦三路平安大厦

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1.00 元	
发行股数：1,850 万股		预计发行日期：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6,850 万股	
股份限制流通及自愿锁定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邦辉和吴天星，自然人股东张志祥为张邦辉的侄子，上述三人承诺：“自宁波天邦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宁波天邦股份，也不由宁波天邦回购所持有的股份。上述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陈能兴、张炳良、沈紫平、马丰利、周卫东、卢邦杰、陆长荣）承诺：“自宁波天邦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宁波天邦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的宁波天邦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买入宁波天邦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卖出宁波天邦股份。上述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公司其他股东（戚亮、周立明、姜建成、苏江、徐新芳）承诺：“自宁波天邦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宁波天邦股份，也不由宁波天邦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日期		2007年3月8日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网络 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它政府机关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邦辉和吴天星，自然人股东张志祥为张邦辉的侄子，上述三人承诺：“自宁波天邦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宁波天邦股份，也不由宁波天邦回购所持有的股份。上述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陈能兴、张炳良、沈紫平、马丰利、周卫东、卢邦杰、陆长荣）承诺：“自宁波天邦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宁波天邦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的宁波天邦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买入宁波天邦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卖出宁波天邦股份。上述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公司其他股东（戚亮、周立明、姜建成、苏江、徐新芳）承诺：“自宁波天邦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宁波天邦股份，也不由宁波天邦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

二、根据本公司 2006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历年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股票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共享。

三、本招股意向书摘要披露的申报财务报表系按旧的会计准则编制。本公司将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按规定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将在所得税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及企业合并、借款费用资本化、研究和开发阶段费用确认等方面发生较大变化。经测算，若假定自申报报表期初即执行新会计准则下的会计政策，所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本招股意向书摘要披露的申报财务报表差异较小。

四、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本公司内部控制可能存在的缺陷

本公司经营分支机构较多，所处地域分散，销售方式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结算方式以现金销售为主，赊销为辅，2003－2005 年及 2006 年 1–9 月本公司现金销售比例分别为 60.88%、68.47%、85.05%和 70.36%。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在对销售客户的管理、收发货物及款项结算等方面的内控可能存在缺陷，也存在因内部管理不到位和内控执行不力而导致内部控制失效的风险。

（二）销售方式的风险

国内养殖区域分布相对分散，养殖户仍以农民个体散养为主，传统的分散养殖仍占主导地位，故目前公司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2003 年至 2005 年及 2006 年 1–9 月，经销方式占公司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4.14%、74.64%、60.52%和 77.42%。公司经销商主要由渔需物资销售企业、水产经纪人和专业养殖户构成，经销商中自然人较多，且占收入比重较大，2003 年至 2005 年及 2006 年 1–9 月，公司向自然人经销商销售实现的收入分别为 18,120.79 万元、23,979.91 万元、31,899.70 万元和 27,257.00 万元，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9.59%、89.03%、65.75%和 89.87%。在销售活动中，发货后，公司财务部销售核算员在审核销售合同、发货通知单、仓库出库单中的产品品种、单价、数量及金额，并核验发货通知单上客户签名正确后，生成销售出库单。公司财务部根据发货通知单、销售出库单，确认销售收入，编制销售收入凭证。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公司目前以自然人经销商为主的销售方式存在着客户管理和信用方面的风险。

（三）原材料供应风险

鱼粉为本公司主要原材料之一，主要依赖进口。全球渔业自然资源有限，而近年来全球水产养殖特别是中国养殖产量越来越大，造成了全球鱼粉供应相对偏紧，而国内需求持续旺盛、价格日益攀升的局面。若公司鱼粉等主要原料供应不足或价格持续上升，将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四）短期借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03–2005 年末以及 2006 年 9 月末，公司短期贷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债务）余额分别为 8,103.36 万元、12,653.36 万元、6,640.00 万元和 18,760.00 万元，占同期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69.93%、59.66%、46.46%和 69.12%。2006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0.80、0.59。公司短期银行债务偏高，利息支付压力较重，公司面临银行短期偿债风险。

（五）本公司业务经营具有明显的季节波动性

水产动物快速生长期主要集中在高温季节，每年 5–10 月通常为公司水产饲料产品的销售旺季。水产动物的生长周期性变化将给国内饲料市场需求带来季节性波动，该种销售季节性波动是水产饲料行业普遍存在的现象，与水产动物生长规律相符合。

（六）本公司做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享受多项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所属饲料加工业是国家重点扶持的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在产品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方面享受诸多的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的规定，本公司产品免征增值税；2004 年 9 月，公司被农业部等八部委认定为“第三批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自 2004 年起，公司开始免缴企业所得税，2004 年度和 2005 年度分别免缴企业所得税 827.76 万元和 1,112.71 万元。子公司上海邦尼因属浦东新区新办企业，2005 年免缴企业所得税一年计 32.67 万元。如果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再能够享受该等优惠政策，对公司经营业绩将产生较大影响。

五、2003 年度－2005 年度及 2006 年 1–9 月，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分别为 529.14 万元、1,554.99 万元、191.16 万元和 38.00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5.92%、53.11%、6.87%和 2.10%。2003–200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及占利润比重较大的原因为：（1）2003 年度收到余姚市财政局拨入的南美白对虾专用饲料产业化技术研究项目奖励经费 500 万元；（2）2004 年度公司厂房搬迁形成的营业外收入 1,501.81 万元。

六、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邦尼成立于 2004 年 7 月 20 日，专业从事大宗饲料原料如鱼粉、鱼油等的统一采购与贸易。2004 年度、2005 年度及 2006 年 1－9 月，该公司实现销售额分别为 0、14,415.47 万元和 1,180.80 万元（未进行合并抵消），占同期本公司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29.71%和 3.89%，上海邦尼贸易业务在 2005 年至 2006 年 1－9 月间出现较大幅度波动；2004 年度、2005 年度及 2006 年 1－9 月，上海邦尼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5.55 万元、223.34 万元和 13.35 万元，按照本公司持股比例（80%）计算的投资收益占本公司当期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15%、6.42%和 0.59%。

七、2006 年 6 月 29 日，上海大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大江股份”）以发行人、张钊（原上海天邦自然人股东）、上海天邦为被告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被告向原告偿付因股权转让而发生的往来款 8,258,236.42 元，并承担延期付款滞纳金及诉讼费。2007 年 2 月 2 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以[2006]沪高民二（商）终字第 19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终止。2007 年 2 月 14 日，上海天邦与大江股份签定《支付往来款余额和往来款滞纳金的协议》，上海天邦向大江股份支付往来款 825.82 万元，支付往来款滞纳金 228.84 万元。至此，该往来款纠纷一案所有事宜均已处理完毕，预计减少本公司 2006 年度净利润 227.43 万元。

八、保荐人及发行人律师对公司 1999–2002 年股东权益增长情况进行了核查：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权益为 2,033.34 万元，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权益为 6,392.06 万元，股东权益累计增加 4,358.72 万元，其中系公司各年度正常生产经营产生的利润而带来的股东权益增长为 2,673.38 万元；公司因取得补贴收入（主要系 2001 年补助资金 2,515 万元）扣除所得税影响后而形成的股东权益增长额为 1,685.34 万元。2001 年度本公司获得上述补贴收入的主要原因在于，余姚市人民政府根据《关于鼓励发展非公有经济的若干意见》文件精神以及“工业立市、科教兴市、外向强市”的发展战略，对本公司的发展予以支持。

九、1997 年 4 月 12 日，余姚市舜大实业总公司与张邦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的余姚天邦 9%出资额作价 15.12 万元转让于张邦辉。舜大公司当时仍为全民所有制企业，该次股权转让未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和确认手续，不符合《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2001 年 2 月 18 日，杭州中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与张邦辉、张炳良等五位自然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有的余姚天邦 7%出资额作价 210 万元转让于上述五位自然人。杭州中财系国有控股的有限责任公司，该次股权转让未履行国有资产评估和确认手续，不符合《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上述两次股权转让签署的协议反映了相关各方真实的意思表示，股权转让价格客观公允，未损害国有股权的利益，且均已履行完毕，办理了相关的股权变动登记备案手续。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股票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数量：	1,8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7.01%
每股发行价：	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03 元（按照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数据）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累计投标询价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帐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本次发行股份的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邦辉和吴天星，自然人股东张志祥为张邦辉的侄子，上述三人承诺：“自宁波天邦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宁波天邦股份，也不由宁波天邦回购所持有的股份。上述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 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陈能兴、张炳良、沈紫平、马丰利、周卫东、卢邦杰、陆长荣）承诺：“自宁波天邦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宁波天邦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的宁波天邦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买入宁波天邦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卖出宁波天邦股份。上述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 公司其他股东（戚亮、周立明、姜建成、苏江、徐新芳）承诺：“自宁波天邦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宁波天邦股份，也不由宁波天邦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
承销方式：	承销团余额包销

二、发行费用概算

项 目	金 额
承销费用及保荐费用	1300万元
审计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的 3.5‰

第二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资料

（一）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ingbo Tech–bank Co.,Ltd.

（二）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三）法定代表人：吴天星

（四）成立日期：2001 年 4 月 30 日

（五）住　所：浙江省余姚市北滨江路 777 号

邮政编码：315400

电　话：0574–62817777

传　真：0574–62816666

互联网址：http://www.tianbang.com

电子信箱：techbank@tianbang.com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本公司是经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宁波天邦饲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甬政发[2001]64 号文）批准，由余姚市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以截止 2001 年 2 月 28 日经审计后的股东权益值 3,000 万元按 1:1 比例折为 3,000 万股，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发起人

本公司设立时的股东为张邦辉、吴天星、杭州中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周立明、杨文生、张炳良、初建成、李吕木、程壮、沈蕊萍。

（三）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主要发起人包括张邦辉和吴天星，张邦辉除拥有本公司股权外，无其他对外投资。吴天星除拥有本公司股权外，还持有浙江巨邦 12.5%的股权。

本公司设立后，主要股东张邦辉和吴天星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发行 1,850 万股社会公众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锁定期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张邦辉	1,650	33	1,650	24.09	36个月
吴天星	1,550	31	1,550	22.63	36个月
张志祥	375	7.5	375	5.47	36个月
戚 亮	325	6.5	325	4.75	12个月
陈能兴	325	6.5	325	4.75	12个月
沈紫平	250	5	250	3.65	12个月
张炳良	100	2	100	1.46	12个月
卢邦杰	100	2	100	1.46	12个月
陆长荣	75	1.5	75	1.09	12个月
周立明	50	1	50	0.73	12个月
姜建成	50	1	50	0.73	12个月
周卫东	50	1	50	0.73	12个月
马丰利	50	1	50	0.73	12个月
苏 江	25	0.5	25	0.36	12个月
徐新芳	25	0.5	25	0.36	12个月
社会公众股（A 股）	–	–	1,850	27.01	–
总股本	5,000	100.00	6,850	100.00	–

公司股东张邦辉与张志祥是叔侄关系，张邦辉现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33%的股份，张志祥现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7.5%的股份。除此以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主要业务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包括配合饲料的制造。一般经营项目包括饲料技术咨询服务；畜禽、水产品的养殖（限分公司经营）；饲料、饲料原料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特种水产粉末状饲料、膨化颗粒饲料、普通颗粒料全价饲料以及部分浓缩料，产品适用于 5 大类 40 多种水产养殖动物共 150 多个品种。

五、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行业竞争状况与产业集中程度

中国是全球第二大饲料市场。配合饲料产品是典型的大宗产品，2005 年产量已达 7,757 万吨，配合饲料生产企业总数为 8,893 家，行业竞争充分且激烈。近年来，因“SARS”、“禽流感”、“疯牛病”等疫病不断爆发，以及人们饮食营养结构和健康安全意识提高等因素影响，使水产饲料生产企业总体处于较为有利的竞争局面，全行业保持了较快发展，行业景气度和整体盈利水平有所提高。

目前全国水产饲料生产企业总数约 700–800 家，其中以特种水产饲料产品为主的企业数量在 200 家左右，而实际产能达 3 万吨 / 年的特种水产饲料企业不超过 25 家。水产饲料企业集团化、规模化趋势正在加快。国内目前以普通水产饲料为主、产销规模排名较为靠前的的企业有通威股份、广东海大、正大集团等公司；而以特种水产饲料为主，较具竞争优势的企业包括广东恒兴、广东海大、宁波天邦、烟台普瑞纳等。

公司作为较早进入特种膨化水产饲料领域的企业，目前在该细分行业居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凭借产品品牌、质量、配方技术、养殖服务等综合竞争优势，在近年积极介入普通水产饲料领域过程中，亦取得了较快的发展，已成为国内普通水产饲料领域主要企业之一。

（二）产品市场份额情况

公司是国内膨化产品规模较大、设备工艺水平与配方技术较高、研发创新与服务能力较强、产品品种较为齐全、经营业绩优良的水产饲料行业主要企业之一，“天邦”牌绿色环保型饲料能给广大养殖业者提供从苗种培育到稚鱼、幼鱼、成鱼（虾蟹）等系列产品和养殖驯化配套服务。按照《中国渔业年鉴（2006 年）》“渔业经济统计表”统计资料静态测算，公司海水鱼饲料产品 2005 年市场份额约为 5.02%。按照类似方法测算，2005 年公司特种水产中甲鳗鱼饲料、虾蟹类饲料产品市场份额分别约为 3.88%和 1.01%；淡水鱼类产品市场份额约为 0.83%。

六、与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权属情况

（一）商标

1、公司拥有两个商标：“天邦”及“邦尼”图形商标。

（1）“天邦” 图形商标： 。天邦图形商标分别注册为国际分类 02 和 03 类，02 类注册号为 1901275 号，专用期限为 2004 年 9 月 21 日至 2014 年 9 月 20 日；03 类注册号为 1902299 号，专用期限为 2004 年 9 月 21 日至 2014 年 9 月 20 日。

（2）“邦尼”图形商标： 核定使用商品为第 31 类，商标注册号第 3170191 号，有效期限为 2003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0 日。

2、“大江”商标：系上海大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大江”商标准予上海大江水产无偿使用，使用期限自 2004 年 12 月 9 日－2007 年 2 月 28 日止。

3、“艾尼”商标： 。系安徽天邦所有，注册证号为第 1309654 号，注册有效期限为自 1999 年 8 月 28 日至 2009 年 8 月 27 日。

4、“升江”文字及图形商标： 。系上海天邦申请，申请号为 4476250 和 4476249，目前注册申请已经获得商标局受理。

（二）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拥有 8 宗土地使用权，均以出让方式取得，用途为工业用地和住宅用地，总面积分别为 391,237.76㎡和 11,348.80㎡，账面净值为 13,926,313.96 元。

（三）房屋建筑物产权

本公司拥有 12 处已办证房产，总建筑面积（不含土地面积）为 58,111.93㎡，账面净值为 34,298,659.85 元。

七、特许经营权情况

1、经国家农业部批准，安徽天邦于 2006 年 6 月取得编号为（饲预（2001）2574）“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

2、1999 年 2 月 5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批准（批准文号：(1999)外经贸政审函字第 265 号），公司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进出口企业代码：3302256170839）。

八、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邦辉和吴天星已分别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保荐人及发行人律师均对此发表了相同意见。

九、关联交易

（一）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1、2004 年 2 月 10 日，本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天邦签订《购销合同》，上海天邦同意按同类产品同期的市场价格向本公司供应海水鱼饲料和淡水鱼饲料。该关联交易金额为 59.30 万元，占当年采购成本的 0.27%。

2、2004 年 2 月 10 日，广东天邦与关联方上海天邦签订《购销合同》，上海天邦同意按同类产品同期的市场价格向广东天邦供应白对虾饲料。截至 2004 年 11 月 30 日，上述关联交易金额 2.09 万元，占当年采购成本的 0.01%。2004 年 12 月起与上海天邦的购销业务均已合并抵销。

（二）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1、2003 年 9 月 10 日，安徽天邦与关联方上海天邦签订《购销合同》，安徽天邦同意按同类产品同期的市场价格向其销售水产预混料。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为 197.51 万元，占当年销售额的 0.98%。

2、2004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天邦签订《购销合同》，本公司同意按同类产品同期的市场价格向其销售甲鱼饲料、海水鱼饲料和罗非鱼饲料。该关联交易金额为 823.82 万元，占当年销售额的 3.06%。2004 年 12 月起与上海天邦的购销业务均已合并抵销。

3、2004 年 1 月 15 日，安徽天邦与关联方上海天邦签订《购销合同》，安徽天邦同意按同类产品同期的市场价格向其销售水产预混料。截至 2004 年 11 月 30 日，上述关联交易金额为 255.81 万元，占当年销售额的 0.95%。

（三）关联方资金往来

2004 年度，本公司累计为参股公司南京天邦代垫筹建资金 48,028,000.00 元，当年收回 38,028,000.00 元，根据南京天邦股东会关于增资的决议，本公司将其中 10,000,000.00 元作为增资款，增加对南京天邦投资。

（四）关联方担保、抵押

1、2004 年 12 月 2 日，公司股东吴天星、张邦辉为子公司广东天邦向广东发展银行佛山分行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为 2,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合同期限至 2007 年 11 月 29 日。

2、2004 年 5 月 19 日，子公司广东天邦以房地产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余姚市支行取得银行贷款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提供最高额为 1,120 万元的担保，抵押合同期限至 2008 年 5 月 20 日。

3、2004 年 3 月 25 日，子公司安徽天邦以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余姚市支行取得银行贷款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提供最高额为 130 万元的担保，抵押合同期限至 2006 年 3 月 24 日。

4、2004 年 3 月 24 日，子公司安徽天邦以房地产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余姚市支行取得银行贷款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提供最高额为 1,050 万元的担保，抵押合同期限至 2008 年 3 月 23 日。

5、2005 年 12 月 6 日，本公司股东吴天星、张邦辉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取得深圳发展银行宁波分行 3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分别与深圳发展银行宁波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深发额保字第 2610511034－1 号、深发额保字第 2610511034－2 号），担保合同期限至 2008 年 12 月 7 日。

6、2005 年 8 月 22 日，子公司上海天邦以房地产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余姚市支行取得借款 2,050 万元、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1,800 万元提供担保，抵押合同期限至 2008 年 8 月 21 日。

7、2005 年 11 月 16 日，子公司安徽天邦以土地、房地产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余姚市支行取得银行贷款及银行承兑汇票等分别提供最高额为 450 万元和 1,148 万元的担保，抵押合同期限至 2009 年 11 月 15 日。

8、2006 年 6 月 16 日，子公司广东天邦以房地产作为抵押物，为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分行取得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为 2,000 万元的担保，抵押合同期限至 2009 年 2 月 1 日。

（五）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 2006 年 1–9 月、2005 年度、2004 年度、2003 年度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分别为 58.69 万元、68.50 万元、37.90 万元、37.60 万元。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姓名	职位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始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持有股份（万股）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关系
张邦辉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3.7	2004.5.21–2007.5.21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淡水渔业研究中心助研，无锡化十动物营养保健品公司副总经理，余姚天邦总经理，宁波天邦饲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上海天邦董事长、安徽天邦执行董事、盐城天邦执行董事	1,650	无
吴天星	董事长	男	1963.4	2004.5.21–2007.5.21	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动物营养学分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浙江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浙江省博士后联谊会第六届理事会副理事长、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浙江巨邦副董事长	1,550	无
陈能兴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3.9	2004.5.21–2007.5.21	上海紫金山大酒店采购部经理，宁波天邦饲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上海天邦总经理、上海邦尼执行董事	325	无
沈紫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3.4	2005.12.14–2007.5.31	上海大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副总经济师、企划部总经理、监事。	无	250	无
张炳良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8.2	2004.5.21–2007.5.21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淡水渔业研究中心科技处处长，宁波天邦饲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经理。	上海天邦董事	100	无
马丰利	董事	男	1964.3	2005.12.14–2007.5.31	安徽含山县经贸委主任、安徽长江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天邦副总经理、总经理；宁波天邦总经理助理。	广东天邦执行董事、总经理	50	无
徐君卓	独立董事	男	1941.10	2004.5.21–2007.5.21	现任浙江省海洋水产研究所调研员、浙江省重点试验基地主任、研究员、中国甲壳动物学会理事、浙江省引进国外智力专家咨询委员。	–	0	无
史习明	独立董事	男	1960.6	2004.5.21–2007.5.21	现任浙江财经学院会计学院副院长、硕士生导师	–	0	无
姚先国	独立董事	男	1953.2	2004.5.21–2007.5.21	浙江省经济学会副会长、澳大利亚中国省市研究中心理事和研究员、浙江省管理学会副会长、浙江省政府咨询委员会委员。	–	0	无
胡来根	监事会主席	男	1962.2	2005.12.14–2007.5.31	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江苏省农科院畜牧所所长，江苏天牧动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董事。	南京天邦总经理	0	无
周卫东	监事	男		2004.5.21–2007.5.21	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天邦副总经理	无	50	无
朱凌盈	监事	女	1973.6	2004.5.21–2007.5.21	宁波舜大股份有限公司中控员、调运员	无	0	无
卢邦杰	副总经理、董秘	男	1975.6	2005.11.14–2007.5.21	历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业务总监、总经理助理。	无	100	无
陆长荣	财务总监	男	1964.1	2004.5.21–2007.5.21	南京中心大酒店财务部副主任，安徽黄山国际大酒店财务部经理，上海紫金山大酒店财务部经理。	上海邦尼监事、盐城天邦监事	75	无

十一、财务报表

（一）近三年一期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 1–9 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303,305,033.66	485,146,369.10	269,348,618.27	202,266,187.02
减：主营业务成本	242,031,634.40	411,466,305.40	219,639,954.73	163,446,181.5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	5,694.78	–	–
二、主营业务利润	61,273,399.26	73,674,368.92	49,708,663.54	38,820,005.45
加：其他业务利润	27,737.04	53,863.88	–	
减：营业费用	10,792,580.93	15,382,033.99	10,157,319.31	8,155,488.97
管理费用	24,976,891.19	22,222,354.86	14,702,862.53	12,798,026.87
财务费用	6,513,281.39	9,454,516.02	5,955,252.45	3,588,537.26
三、营业利润	19,018,382.79	26,669,327.93	18,893,229.25	14,277,952.35
加：投资收益	–825,346.73	–445,830.06	–4,077,659.49	–4,023,817.92
补贴收入	–	2,060,000.00	1,380.00	5,096,724.88
营业外收入	34,022.88	11,072.08	15,041,766.92	3,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11,927.78	467,688.09	577,803.50	623,841.70
四、利润总额	18,115,131.16	27,826,881.86	29,280,913.18	14,730,017.61
减：所得税	170,427.74	703,247.73	5,009,010.93	8,582,004.48
少数股东损益	–1,701,281.64	2,464,324.01	239,202.32	–13,632.85
五、净利润	19,645,985.06	24,659,310.12	24,032,699.93	6,161,645.98

（二）近三年一期末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 9 月末	2005年末	2004年末	2003年末
货币资金	45,277,012.38	27,259,907.56	40,128,479.10	18,587,131.26
应收票据	2,800,000.00	2,504,620.00	2,000,000.00	660,000.00
应收账款	102,878,490.88	44,075,344.71	31,864,124.57	46,051,696.21
其他应收款	4,409,430.52	4,293,929.79	1,831,545.19	1,982,114.20
预付账款	4,889,326.77	2,101,822.68	19,983,440.97	7,319,902.62
存货	55,333,463.36	42,649,631.11	60,511,374.92	21,651,608.48
待摊费用	201,273.59	22,378.77	20,272.98	–
流动资产合计	215,788,997.50	122,907,634.62	156,339,237.73	96,252,452.77
长期股权投资	–	25,000,000.00	25,000,000.00	15,427,534.51
合并价差	4,753,140.22	668,745.08	1,114,575.14	1,793,409.71
长期投资合计	4,753,140.22	25,668,745.08	26,114,575.14	17,220,944.22
固定资产原价	169,514,548.01	160,777,990.15	145,811,621.24	81,146,256.91
减：累计折旧	44,515,835.54	34,412,396.85	21,904,579.62	9,699,942.85
固定资产净值	124,998,712.47	126,365,593.30	123,907,041.62	71,446,314.0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657,894.60	5,657,894.60	5,657,894.60	–
固定资产净额	119,340,817.87	120,707,698.70	118,249,147.02	71,446,314.06
在建工程	18,347,092.00	1,381,760.00	364,000.00	3,518,611.76
固定资产清理	–	–	–	–14,287,271.69
固定资产合计	137,687,909.87	122,089,458.70	118,613,147.02	60,677,654.13
长期待摊费用	906,186.77	–	–	–
无形资产	14,294,346.50	14,666,964.45	12,818,700.67	11,335,925.7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5,200,533.27	14,666,964.45	12,818,700.67	11,335,925.77
资产总计	373,430,580.86	285,332,802.85	313,885,660.56	185,486,976.89
短期借款	187,600,000.00	66,400,000.00	106,500,000.00	61,000,000.00
应付票据	19,692,705.30	51,965,137.50	36,633,419.96	11,371,623.80
应付账款	44,364,367.31	17,283,205.83	28,403,102.95	12,702,981.46
预收账款	4,790,186.75	3,129,876.97	8,475,317.14	168,942.82
应付工资	1,021,611.90	377,431.22	424,813.22	41,697.00
应付福利费	1,459,594.28	1,312,075.85	1,471,739.77	900,446.09
应交税金	80,121.29	375,591.74	2,231,928.58	8,152,451.75
其他应交款	17,578.03	9,284.32	18,291.22	21,681.78
其他应付款	10,791,640.90	1,527,713.56	7,718,747.99	1,291,966.63
预提费用	1,586,239.95	530,396.00	176,294.00	189,293.0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流动负债合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长期借款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专项应付款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长期负债合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负债合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少数股东权益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股本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资本公积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盈余公积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其中：法定公益金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未分配利润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其中：现金股利	–	20,000,000.00	20,000,000.00	–
股东权益合计	101,230,743.62	101,584,758.56	94,425,448.44	69,475,748.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73,430,580.86	285,332,802.85	313,885,660.56	185,486,976.89

（三）近三年一期简要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 1–9 月	2005年度	2004年	200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151,183.65	475,695,205.31	284,995,120.85	193,787,514.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3,863.89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	521,000.00	2,148,150.00	19,358,399.25	6,996,681.82
现金流入小计	242,826,047.54	477,843,355.31	304,353,520.10	200,784,19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390,310.04	384,161,595.63	219,046,828.40	148,749,645.41
支付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11,260,128.54	9,689,968.78	5,438,663.87	3,808,886.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59,527.12	4,837,671.20	13,729,467.83	2,806,853.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	29,323,692.09	21,119,858.75	29,872,905.07	18,668,545.53
现金流出小计	284,533,657.79	419,809,094.36	268,087,865.17	174,033,93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07,610.25	58,034,260.95	36,265,654.93	26,750,265.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	8,96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45,116.00	51,400.00	910,673.33	12,675,527.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现金	8,452,651.20	8,857,657.95	1,848,209.39	11,201,654.88
现金流入小计	33,497,767.20	8,909,057.95	11,718,882.72	23,877,182.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961,428.14	13,637,239.46	27,347,500.87	33,918,095.5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2,380,000.00	3,073,632.00	23,739,871.24	19,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现金	2,358,277.62	–	6,000,000.00	10,0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37,699,705.76	16,710,871.46	57,087,372.11	62,918,095.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1,938.56	–7,801,813.51	–45,368,489.39	–39,040,912.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200,000.00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94,600,000.00	418,900,000.00	317,000,000.00	249,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	–	–	–
现金流入小计	394,600,000.00	418,900,000.00	317,200,000.00	249,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4,400,000.00	448,000,000.00	286,500,000.00	217,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2,273,346.37	24,049,162.65	6,055,817.70	10,008,527.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4,000,000.00	4,000,000.00	–	–
现金流出小计	330,673,346.37	476,049,162.65	292,555,817.70	227,808,527.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26,653.63	–57,149,162.65	24,644,182.30	21,691,472.93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48,143.67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17,104.82	–6,868,571.54	15,541,347.84	9,400,825.39

十三、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年 1–9 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非经常性收入项目				
1、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收益	22,165.37	2,072.08	15,018,145.02	–
2、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336,660.00	600,000.00
3、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	11,857.51	9,000.00	3,434.00	–
4、流动资产盘盈	457,921.06	–	–	–
5、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	2,060,000.00	489,380.00	5,096,724.88
合 计	491,943.94	2,071,072.08	15,847,619.02	5,696,724.88
非经常性支出项目				
1、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失	642.30	8,682.98	121,518.27	143,771.97
2、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	111,285.48	150,791.63	176,200.00	261,534.96
合 计	111,927.78	159,474.61	297,718.27	405,306.93
影响利润总额	380,016.16	1,911,597.47	15,549,900.75	5,291,417.95
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	2.10%	6.87%	53.11%	35.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262,819.11	23,425,242.59	13,608,042.98	2,629,594.82

十四、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06.9.30	2005.12.31	2004.12.31	2003.12.31
流动比率（倍）	0.80	0.86	0.74	0.83
速动比率（倍）	0.59	0.56	0.45	0.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8.94	61.12	60.25	62.31
每股净资产（元 / 股）	2.02	2.03	1.89	1.39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 股）	2.02	2.03	1.89	1.39
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例%	0.36	0.51	0.45	1.63
项 目	2006.1–9.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61	11.01	6.24	4.41
存货周转率（次）	4.94	7.98	5.35	7.8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500.86	4,966.93	4,420.87	2,586.97
利息保障倍数	3.90	4.19	5.67	4.5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83	1.16	0.73	0.54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9.72	4.35	3.24	3.5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情况分析

1、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主要是与主营业务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

（1）2006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4,527.7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 20.98%，主要来源于公司的自身积累和对外借款。公司现金储备充足，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以及其他建设项目的需要。公司对资金的运用效率较高，无资金闲置或挪用现象。

（2）2006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为 10,287.8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 47.68%，无持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也不存在各种形态的损失挂账。2003 年 –200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41 次、6.24 次、11.01 次，呈逐年上升的良好趋势。2003 年以来公司执行更为稳健的应收款坏账计提政策，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并制定专人、专款跟踪和催收的绩效考核制度。公司应收款项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3）2006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余额为 5,533.3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 25.64%。在存货中产成品 1,650.31 万元，占比 29.82%，原材料 3,584.58 万元，占比 64.78%，包装物 298.46 万元，占比 5.39%。

2、固定资产

2006 年 9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额合计为 13,768.79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36.87%，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规模相适应。公司非常注重对新设备的投入和工艺技术改造，截至 2006 年 9 月末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 73.74%的较高水平，公司固定资产整体状况良好，主要设备运行、维护正常。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运营效率较高，整体质量状况优良，不存在闲置多余资产、不良资产和高风险资产；公司已对相关资产计提了足额的减值或损失准备，资产的计价遵循了真实性与稳健性原则。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03–2005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62.31%、60.25%和 61.12%，处于正常水平之内。2006 年 9 月末资产负债率为 68.94%，较 2005 年末有较大上升的原因主要是，9 月份公司经营正处于生产销售旺季，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适当增加短期银行借款所致。

2003 年 –2006 年 9 月，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83、0.74、0.86 和 0.80，速动比率分别为 0.64、0.45、0.56 和 0.59。和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略低，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水产饲料所用原料鱼粉、植物蛋白等价格上涨，公司通过增加短期借款稳定主要原料价格及库存量。上述期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4.50、5.67、4.19 和 3.90，表明公司的盈利水平能够充分保证债务利息的偿付。

2003–2005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675.03 万元、3,626.57 万元和 5,803.43 万元，均大于同期公司实现的利润净额，显示出公司销售顺畅，主导产品膨化水产饲料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完全能满足目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对现金的需要。

长期以来，公司与银行建立了良好的信用合作关系，并取得了宁波远东咨信评估有限公司的 AAA 级企业资信等级证书（甬远农贷（2006）第 271 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有 10,102 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尚未使用。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认为：公司债务总体规模适度，目前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充分体现了公司利用财务杠杆适度举债经营的原则；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量充裕、稳定，完全能满足目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对现金的需要，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同时，因公司银行信用较好，间接融资能力较强，不存在无法偿还债务本息的风险。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销售收入与营业利润的形成情况

2003－2005 年，发行人饲料主业收入和经营业绩迅速增长，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0,226.62 万元、26,934.86 万元和 35,252.78 万元（剔除 2005 年贸易收入），环比增幅分别为 33.17%和 30.88%；同期实现的饲料产品主营业务利润分别为 3,882.00 万元、4,970.87 万元和 6,645.18 万元，环比增幅分别为 28.05%和 33.68%；实现的饲料产品营业利润分别为 1,427.80 万元、1,889.32 万元和 2,443.60 万元，环比增幅分别为 32.32%和 29.34%。

2006 年以来，公司及时采取了经济合理的原料储备和成本控制措施，通过技术研发成果的合理运用、产品结构的进一步优化调整以及强化市场服务营销等有效手段，使 2006 年 1–9 月生产经营形势在日趋激烈的行业竞争情况下仍继续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

（二）主营产品收入构成情况及其变动趋势分析

1、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2006年 1–9 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illegible] 94.65%、88.02%、74.64%和 72.71%。

（2）公司的特种水产饲料有五大系列 150 多个品种，其中甲鱼料、鳗鱼料系列产品产销量长期居于全国前列，具有技术、规模和品牌优势，是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发展的基础。而公司根据水产饲料行业的发展趋势，采用世界先进水平的双轴挤压全熟化生产技术开发的膨化海水鱼、中高档淡水鱼饲料系列产品，也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生产和销售逐年大幅上升，成为公司近年来新的业务增长点。

（下转封十一版）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重要提示

1、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邦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1,8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48 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 370 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

3、本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发行人和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或“平安证券”）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4、平安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 2007 年 3 月 12 日（T–5 日）（周一）至 2007 年 3 月 14 日（T–3 日）（周三）期间，组织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现场推介。只有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要求的询价对象方可参加路演推介，有意参加初步询价和推介的询价对象可以自主选择在北京、上海或深圳参加现场推介会。

5、询价对象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未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得参与网下配售。

6、初步询价报价截止时间为 2007 年 3 月 14 日（T–3 日）（周三）17:00（以主承销商收到投资者传真或送达的询价表的时间为准），超过截止时间的报价将视作无效。

7、初步询价结束后，如提供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足 20 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中止本次发行，并另行公告相关事宜。

8、本次发行网下配售和网上发行同时进行，具体时间为：

网下配售时间：2007 年 3 月 16 日（T–1）（周五）9:00 ~ 17:00 至 2007 年 3 月 19 日（T）（周一）9:00 ~ 15:00；

网上发行时间：2007 年 3 月 19 日（T 日）（周一）9 :30 ~ 11:30、13:00 ~ 15:00，敬请投资者关注。

9、本公告仅对本次发行中有关初步询价的事宜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仔细阅读 2007 年 3 月 9 日（周五）登载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招股意向书摘要于 2007 年 3 月 9 日（周五）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一、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2007 年 3 月 9 日周五）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T–5日（2007 年 3 月 12 日周一）	向询价对象进行初步询价及现场推介（北京）
T–4日（2007 年 3 月 13 日周二）	向询价对象进行初步询价及现场推介（上海）
T–3日（2007 年 3 月 14 日周三）	向询价对象进行初步询价及现场推介（深圳） 初步询价截止日（下午 17:00）
T–2日（2007 年 3 月 15 日周四）	确定发行价格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2007 年 3 月 16 日周五）	刊登《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公告》、《网下询价配售和网上定价发行公告》 网上路演（中小企业路演网，下午 14:00–17:00） 网下配售申购开始（9:00–17:00）
T日（2007 年 3 月 19 日周一）	网下配售申购截止（9:00–15:00） 网上发行申购日
T＋2日（2007 年 3 月 21 日周三）	刊登《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网下申购多余款项退还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
T＋3日（2007 年 3 月 22 日周四）	刊登《网上中签率公告》、摇号抽签
T＋4日（2007 年 3 月 23 日周五）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资金解冻、网上申购多余款项退还

二、初步询价和推介的具体安排

平安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和主承销商，负责组织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推介工作。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 37 号令)的要求，主承销商将于 2007 年 3 月 12 日(T–5 日)（周一）至 2007 年 3 月 14 日（T–3 日）（周三）期间，在北京、上海、深圳向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询价对象进行初步询价，并根据初步询价报价情况直接确定发行价格。具体安排如下：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地点	地址
T–5日（3 月 12 日周一）	9:30–12:00	北京民族饭店十一楼东厅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51 号
T–4日（3 月 13 日周二）	9:30–12:00	上海紫金山大酒店二楼锦绣厅	上海市浦东东方路 778 号
T–3日（3 月 14 日周三）	9:30–12:00	深圳市福田区圣廷苑酒店二楼多功能二号厅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 4002 号

三、其他重要事项

1、询价对象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未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得参与网下配售。

2、为合理安排推介活动以及有效发放投资价值分析报告，请有意参加本次初步询价的询价对象将参与回执（参与回执见附件）于 2007 年 3 月 9 日（T–6 日）（周五）下午 17:00 前传真至主承销商处。

3、初步询价有效报价截止时间为 2007 年 3 月 14 日（T－3 日）（周三）下午 17:00（以主承销商收到投资者传真或送达的询价表的时间为准）。

4、初步询价结束后，如提供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足 20 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中止本次发行，并另行公告相关事宜。

5、本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直接确定发行价格。发行价格将在 2007 年 3 月 16 日（T－1 日）（周五）公告的《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公告》和《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公告》中公布。

6、若出现以下情况，询价对象的报价将视作无效：

（1）本次初步询价对象报价区间的上限不得高于下限的 120%，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2）初步询价有效报价截止时间为 2007 年 3 月 14 日（T－3 日）（周三）下午 17:00（以主承销商收到投资者传真或送达的询价表的时间为准），超过截止时间的报价将视作无效。

四、平安证券联系方式及联系人

联系人	周凌云、姚力、姜英爱、付慧杰、
询价表送达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 4002 号圣庭苑酒店 B 楼 28 层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资本市场部： 姚力 收
邮编	518028
参与回执及询价表专用传真	0755–25325418、25325468
联系及咨询电话	0755–25325428、25327738、25327739 021–62078612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3 月 9 日

附件 1：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初步询价表

询价对象编号：

一、主承销商基本信息			
主承销商名称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姜英爱	联系电话	0755－25327739、13510348605
	姚力	联系电话	0755－25327738、13828842615
接受询价表传真	0755–25325418、25325468		
二、询价对象基本信息			
询价对象全称			
通信地址及邮编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联系电话	
经办人传真		经办人电子邮箱	
三、询价对象报价信息			
报价区间	价格上限（元） 提示：价格上限最高为价格下限的 120%		
	价格下限（元）		
*在报价区间的申购意向	□申购　拟申购数量（万股）：		
	□未确定　□不申购		
报价依据（可另附页说明）			
对主承销商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评价（分值高者为优）	客观性评价　□5 □4 □3 □2 □1		
	估值方法合理性评价　□5 □4 □3 □2 □1		
	总体评价　□5 □4 □3 □2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章：　单位签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本表带 * 栏目为选择填写项，其它为必填项。

2、本表须于 2007 年 3 月 14 日（T–3 日）（周三）17:00 时之前传真或送达至平安证券，超过截止时间的报价将视作无效。

3、询价机构在填写此表时不得涂改。未按要求填写及签章、填写不清、填写不完整、资料不实、未按时提交的询价表无效。

4、“询价对象名称”中填写的名称须与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公布名称一致。

5、同一家询价对象的自营账户及其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须作为单一询价对象参与询价。

6、“报价依据”一栏可另附专门说明。

附件 2：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参与回执

联系电话：0755–25327738、25327739　传真：0755–25325418、25325468

询价对象名称	（盖章）				
询价对象类型					
是否参加推介会	是		否		
如参加，拟参加场次及地点	北京（2007 年 3 月 12 日）				
	上海（2007 年 3 月 13 日）				
	深圳（2007 年 3 月 14 日）				
参会人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参会人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希望获取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方式（请在方框内打钩）	□ 在现场推介会当面派送； □ 传真送达。 注：如需要专门派送，请与相关联系人联系。				